

## 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的核查意见

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11月2日以送达、传真、短信方式发出，会议于2013年11月6日以通讯方式在南昌元创国际18层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

1、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将应收款项按款项性质分为销售货款、往来款和合并范围内单位的应收款项。对销售货款、往来款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对合并范围内单位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依据充分，符合法律、法规、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有利于更加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监事会同意董事会关于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的意见，以及就其原因和影响所作的说明。

3、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实施上述会计政策变更。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的核查意见》之签字页）全体监事签名：

祝保华：\_\_\_\_\_

杨亚平：\_\_\_\_\_

谢友清：\_\_\_\_\_

付德平：\_\_\_\_\_

聂林森：\_\_\_\_\_

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一月六日